

歷史空間

藝賣帝王家

劉誠龍



魏徵 網上圖片 唐太宗 網上圖片

馬周一身文藝，賣了一個好價錢。馬周寫過一篇文章，字數不多，內涵卻富，20來條經國策。馬周若是以賣字計價，算一字十元沖天價吧，千字不過萬把塊；顯然，馬周不是以字數算稿費的，他一篇策論，讓唐太宗看上，四顧茅廬，解決編制，安排就業，「詔直門下省」，進了好單位；一年試用期剛滿，火線陞官，「拜監察御史」，享受省部級實職待遇，「奉使稱職」。這真叫賣才，不叫賣字焉。得其直哉，得其直哉。才，應是這個價。

馬周開始身價甚低，貧下中農出身，小小年紀，成了孤兒，茅屋常為秋風所破，飯鍋常為老鼠壟斷，「少孤，家窶狹」，他知道自己難得長壽，不能單以肉價賣錢，賣苦力，啥朝代都賣不起價。馬周懂得，高價人生，都是賣一身藝，不賣一身肉。故而，他讀書是捨得吃苦的，「嗜學，善《詩》、《春秋》。」金器不交換，只是以一坨石存在；才氣不交換，也多半只以一身肉存在。馬周文武藝學到了手，兜藏心腹間，望朝廷而來，去與官家做生意。老實說，先前賣才，並不順利，連賣了幾家，都是薄價，賣給鄉鎮，「鄉人以無細謹，薄之。」賣給縣衙州府，「武德中，補助教，不治事。刺史達奚恕數咎讓。」市長多次給他處分，辭退了；馬周當了盲流，北漂京都，住在一家客店裡，店老闆也是輕慢的，馬周住宿費都交不起，哪個老闆看得起？那天馬周喝悶酒，一個人喝，不是以杯計，而是以斗量，把大家嚇了一跳，「逆旅主人不之驚，周命酒一斗八升，悠然獨酌，眾異之。」驚呼奇才。如此海量，往政府外事辦、招商局之類陪酒的部門去，那不是把絕角？名聲傳唱出去了，就有一位名叫常何者，把馬周招聘了，安排在辦公室當差。

馬周之才，不在喝革命小酒，而在治大國若烹小鮮。貞觀五年，唐太宗搞了一次國策徵文，主題

是治國安邦，徵文對象是文武百官，常何交了一篇上去，唐太宗一閱，拊掌拍桌，擊節稱賞。唐太宗十分納悶，常何只是武將，平時話說起來算圓溜，但若行諸文字，句子都寫不通的。聽說過財有一夜暴富的，沒聽說過才有一夜暴發的，唐太宗喊常何來問個究竟，「太宗怪問何」，常何老實，說這不是他寫的：「此非臣所能，家客馬周教臣言之。客，忠孝人也。」常何這話雖短，卻向領導推介了馬周四種稟賦兼品質，才能，忠，孝。唐太宗聽了，哪有不高興的？連打發四人次去請馬周：「帝即召之，問未至，遣使者四輩敦趣。」不是馬周高傲，不來，而是太宗性急，一下都等不得。及到見了，親切交談，更是大悅：「及謁見，與語，帝大悅，詔直門下省。」當即叫來組織部人事局，辦好編制工資等相關手續，放到太宗辦公室，當文字秘書兼機要秘書兼政治秘書。

因為當的是一把手秘書，其陞遷速度那是不用說的：「明年，拜監察御史。」馬周才氣高，太宗出價也不低。此後，馬周連續不斷賣了很多次才，太宗也是綿綿不絕出了很多銀兩，買賣還算是很公平的。馬周態度好，賣才時候不以奇貨自居，亂叫價。比如，有次，天氣炎熱，太宗班都上不上，到九成宮玩去了，馬周上了一諫，中心議題是叫太宗堅持出動制度，但話說得很是委婉，不說太宗荒於嬉，而是說，您到外地自願自玩去了，若是您老爹想您了，見不到外面，叫您老爹擔心，咋辦？「萬一太上皇思感，欲即見陛下，何以建之？」您還是回來吧，「願示還期，以開聖惑。」唐太宗時期，還有一個魏徵，也是奇才，但這話叫魏徵來說，那可非將太宗罵一頓飽的。當然，馬周不是在這些細故上向太宗賣小菜才能，態度好，他在經天緯國等上，也是賣了大智慧的。賣者和氣，買者也和藹。太宗曾經向人打情說：「我暫不見馬周，則思之。」並曾寫了一副書法，直接嘉獎：「鸞鳳衝霄，必資羽翼；股肱之寄，誠在忠良。」

以太宗口氣論馬周，當然以忠良兩字以評，很得帝王體；若以市場經濟評馬周，可以誠信兩字作評。馬周把才氣賣了太宗，太宗以官職以工資以福利以榮譽購買了，這買賣算是完成了，從馬周來看，他一個窮小子升為士大夫，才氣換了地位，他也是覺得合得來。最能看出馬周對這樁買

賣比較滿意的是，馬周在臨死之時，他叫其子孫取來其幾十年所呈太宗的諫言與策論，堆在一塊，澆上煤油，要來柴火，噼的一下，點火，將成堆的材料一把火給焚了，「周取所上奏章悉焚之」，其子孫不解，這不是自己對自己搞焚書坑儒嗎？馬周說：「管、晏暴君之過，取身後名，吾不為也！」管仲與晏子，也曾將才氣賣給帝家，把自己的才能賣予領導當才能，把自己的智慧賣給領導當智慧，領導也是出了錢買的，到後來要死了，卻逢人說：領導哪次差點出醜了，是我給他遮掩的；領導哪次決策錯了，是我給他糾正的；逢人說了還不夠，還著述留史：領導哪篇文章署的是領導名，其實是我寫的；領導哪首詩歌，哪首詞曲是我寫的，署的卻是領導名……馬周說，這不是已經賣給領導了嗎？怎麼還能再要回來？

曾經將才能賣給了領導，賺了一筆大的，然後到了臨死之際，再要回來，不單是管仲與晏子這麼幹，很多仕子都是這麼搞的。乾隆時候，沈德潛賣過乾隆不少詩歌，當時數錢數得腳抽筋，乾隆以為把這些詩歌的所有權與使用權一並買了下來的，所以放心地收入自己御制詩歌集裡，哪想到這個沈德潛臨死，要將著作權收回，說某詩是他捉刀，說某句是他改定，乾隆發了老大脾氣，沈德潛入土為安，乾隆將其墓碑都給劃平了。這般例子實在也是多的，單是與馬周同時代的魏徵，也是這麼幹的。魏徵才智不消說，不比馬周差，他將其文武藝賣給太宗，買賣當中，討價還價比馬周聲高許多，幾次鬧得買賣雙方吵起來了，好在安全通過，沒造成罷市與打架事故，成就君臣公平交易佳話。但魏徵後來要了一回狡，他把其所有奏本全贈了副本，哪些安邦國策是他制定的，不干太宗事，那些定天下大計是他謀的，不是領導英明……一交給史官褚遂良，給自己留名青簡。這讓太宗氣壞了頭。太宗花那大價格買魏徵之智力，到頭來魏徵又一把給收回去，那他不是當了冤大頭？讓皇帝當冤大頭，可沒那好事。太宗也就不講客氣，他的意思是你對我不義，我就對你也不仁，太宗本來是給魏徵親自寫悼詞的，親自撰碑文的，一氣之下撕爛了，取消了皇家公主與魏家公子的婚約。

太宗與魏徵做買賣，善始不善終，太宗與馬周，卻是善始又善終。馬周將其奏稿燒燬了，以此保證了太宗光榮、正確、偉大、英明的形象，太宗很滿意：「既寫忠誠，親附於朕，實藉此人，共康時政也。」在太宗心目中，只有馬周才能與他共享社稷安定祥和局面。馬周死後，太宗一直念叨其好，「自周亡，帝思之甚，將假方士術求見其儀形。高宗即位，追贈尚書右僕射，高唐縣公。垂拱中，配享高宗廟庭。」

魏徵要回著作權與智力歸屬，人稱魏徵有士節，馬周賣了才氣了，不再討回，人稱馬周為奴性。這話若傳到太宗耳中，太宗可能從土裡跳起來，刨你祖墳。我花了錢買的，憑啥不能歸我？我又不是強買強賣，都是願買願賣的。我從超市買了一包鹽，吃入肚子，超市老闆難道還要我原物歸還？學了文武藝，貨子帝王家，這種買賣是不是等同超市買鹽？這個，好像《著作權法》沒做界定，故而士與仕，聚訟紛紛，千年來多有爭端，沒曾停息，鬧了不少帶血公案。

心靈驛站

陸蘇

宛如接住一片雨聲

美好的愛情像隔窗的雨聲。聽見的耳朵是最幸福的收集者。雨點落在身上，是浪漫的。雨聲點入耳，是美的。淋雨的人有身臨其境的沉醉，聽雨的人有感同身受投入。一身乾衣服是淋雨的人最想要的守候，一塊乾手帕是聽雨的人可有可無的慰藉。每個雨季節都以為雨會一直下下去，我們會因見不了天日終於成為菌類。而雨總會適時躺下，將站立的機會交給陽光。好事壞事都會換腳消息或回家打盹。聽說愛情也是如此。

初墜情網時，不知天高地厚，只覺自己的愛情是驚天巨製，而別人的不過是家常小品，旁人的異議和提醒都被算作褻瀆，整個過程瀰漫著悲壯的意味。因為太珍視，往往為了沙粒般的瑕疵而玉碎。後來，水晶似的生活被擦拭成了毛玻璃，經的事多了，就懂事了，就覺得別人的愛情才是值得仰望的絢目旗幟，自己的不過是灶台桌案上面目普通的抹布。雖然不甘，大多因無奈而瓦全。再後來，就不說愛，而寧願在別人的愛情裡流自己的淚了。一個愛字，多麼奇怪多麼豐富，也多麼簡單。愛情真的與他人無關，它是自己對自己的不斷征服和放棄，它是一個人的夢想和執著，甚至是錯覺。只有兩個人的錯覺同時出現，愛情才有可能圓滿。可總有人像早上趕車，不是起得太早就是睡過了頭，錯過了一生最想擁有的電光火石般的璀璨瞬間。

手機、網絡看似讓世界熱鬧非凡，可人們對它們的依賴，正映照出人心的寂寞。去喧嘩著靡的聲色場所看看，有多少人理直氣壯的在零售情愛，又有多少人以應酬的名義或孤獨的借口半响偷歡。在美麗腰身和貨幣的輪旋中，許多人視為珍寶緊握的不過是情感的荒涼和虛幻罷了。

但是，總有人無論是清貧還是富有，也無論是身在都市還是鄉村，始終對愛情滿懷憧憬，即便獨自風雪夜行，內心也明媚豐盛如春日花開。

到如今，好幾十歲了，再說為情而生，恐有弱智之嫌，但是，我喜歡。喜歡一顆被歲月彩繪的心，入水後，仍可還原出本來的潔白。雖然，這很難。

活著，得愛著。就算這愛小得僅如一根稻草，無關飽暖，也不能救人於水火，但是，握在手中，終是個念想。對於無助的人來說，手中緊攥的一根稻草可以讓人無所畏懼。

或者，想像愛，欣賞愛。如果不能在雨中酣暢的奔跑，就在屋內聽雨。微笑，閉眼，伸出手，宛如接住一片雨聲。



人的一輩子，好像二胡演奏的民樂，無論多麼歡樂的主題，終是無法掩飾那弦上與生俱來的蒼涼和憂傷。好在有宗教說，世間萬事萬物都是如此。

不妨在無邊的春陽裡，歇一歇，看春花，看該來的，絡繹而來。

古典瞬間

食古不化

青絲

有一個很有趣的小笑話：老師問一學生，阿房宮是誰燒的？學生驚懼戰戰，答曰：不是我！第二天，學生的父親找到老師，指天發誓說，我的孩子向來誠實，他說阿房宮不是他燒的，就肯定不是他。這樣的玩笑人們通常也就是付之一笑，並不會當真，但實際上，這等看似荒謬的事情，歷史上是曾經真實發生過的，且不止一次。據說清軍剛入關的時候，對《三國演義》裡的用兵謀略極為推崇，奉為兵書秘笈，凡是識字的滿人，都熟讀該書。清人況周頤的《餐櫻樓隨筆》載，康熙年間，有個在乾清門值守了三十年的老侍衛，晚年得以外放為荊州將軍，想到難過處還潛然淚下。家人問原因，他說：「荊州的地理優越險要，為敵國所必爭，智勇如關羽者，尚且無法據守，只怕我上任不久，荊州就要淪入東吳之手。」任由親友怎樣解釋勸慰，他仍然是茫然若迷，不知醒悟。

類似的笑話在咸豐末年又再度上演。太平軍將領石達開率部進入四川，有滿人御史上言說：「川南的瀘州一帶，必須駐以重兵設防，

不然敵軍就會從瀘州渡江，勾結各族蠻夷，再揮軍向內陸進攻，為患不堪設想。如果形成這樣的局面，如今哪裡去找七擒七縱的諸葛亮，領軍平定諸夷呢？」也是把《三國演義》裡的情節當作了現實來談。這份奏摺傳聞，頓然成為一時的笑柄。

乾隆末年，名將阿桂向乾隆推薦一位刑部的滿人郎中。乾隆問該郎中，福康安、海蘭察二人在外面的聲名如何。郎中答曰：「外面的將士都很佩服二人的將略，把他們比作羅成和尉遲恭。」乾隆為之失笑，將他遣出。因為羅成和尉遲恭都是《說唐》裡的小說人物，拿來比福康安和海蘭察，不倫不類。對此，舉薦的阿桂也很後悔，說：「我看此人相貌偉偉，還以為他很有學問，沒想到只是個沉溺小說之人。」

最荒誕的事情發生在同治年間。蘇州的金箔工匠常年為宮廷提供貼金用器，為了避免從業



阿桂畫像 網上圖片

詞話詩說

CHOK

梁偉詩

陳少琪是冒起於八十年代的著名「樂隊詞人」。踏足詞壇之初，陳少琪為達明一派創作了大量帶有城市觸覺、香港意識的作品，如達明一派的經典《溜冰浪族》、《馬路天使》、《今夜星光燦爛》等等。陳少琪近年主力擔任監製及演出會籌劃等工作，發展基地遷往內地，每年仍保持一定粵語及國語歌詞的創作量。陳少琪亦為不少中港大型活動填寫主題歌詞，故有「盛事專業戶」之稱，代表作包括2005年香港迪士尼樂園開幕主題曲《讓奇妙飛翔》，和2007年香港回歸十周年主題曲《始終有你》等等。

要數陳少琪在千禧年以後的代表作，便不得不提2004年香港作曲家及作詞家協會(CASH)金帆音樂獎最佳歌詞獎得獎作品《香港地》。《香港地》由陳少琪、陳奕仁及MCJ合作填詞，「同熱愛這遍土地大家刻骨銘記 愁或喜生與死也是香港地」，道盡後沙士時代「生於斯長於斯」的香港人心聲。《香港地》同時也折射出陳少琪對香港集體回憶、庶民價值特別敏銳的觸覺。2009年，陳少琪發表了向「頭髮眼鏡絕對沈殿霞」肥姐致敬的《月巴旦》後；2011年再接再厲創作出林峯「夫子自道」的話題作——《CHOK》。

Chok，亦作Chok樣，香港潮語。Chok是來形容所有帥氣有型的男孩子，而Chok樣則是指一個人故意做出一些表情動作，讓自己看起來更帥更酷。Chok類近於台灣傳媒慣用的「耍帥」。根據香港網絡大典資料顯示，Chok實為中文字「擻」，本意指令人窒息。2009年，Chok一詞首見於網絡討論區，2010年，無線電視萬千輝煌頒獎典禮上，司儀鄭裕玲要求最佳男主角的最後五強做出Chok樣，無綫力捧的小生林峯的Chok樣表現最好，被傳媒譽為第一代「Chok王」。其後，Chok

一詞馬上風靡網絡傳媒和被大眾廣泛使用，也逐漸演變成林峯的代名詞，間或指稱謝霆鋒。陳少琪所填的《CHOK》就是針對林峯在大眾心目中的「Chok王」形象，寫出既得得意有趣又能讓「Chok王」林峯講出心聲的自白書——

「點樣擺pose 都有你嘅事 點解穿黑絲 都會變怪異 點樣講清楚 都會有暗示 YEAH~~~~ 點樣先君子 都會變錯事 點解穿黑T 都引你注視 點樣不開口 都會有政治 YEAH~~~~ 誰在濫用氣勢 捨不起放不低 其實借題又發揮 誰在繼續跳舞 誰用美麗作弊 然後眾人被Chok低」

《CHOK》以林峯的第一身口吻，講述自己在大眾心中的「Chok王」形象，包括扮酷、穿黑絲服裝等。其實這一切，對當事人來說原是很無辜、愈描愈黑的一種（被）「先入為主」的印象。《CHOK》從擺pose、衣着、談吐說起，說出無論「Chok王」做什麼，一定會被認為是刻意策劃精心設計，並以此追求與眾不同、甚至製造話題博版面的效果。主人公在《CHOK》不斷問「點解」，且語帶不忿剖白自己的無辜，為「點樣先君子都會變錯事……點樣不開口都會有政治」的奇異狀態叫屈。《CHOK》更不斷地反問：究竟是誰在煞有介事地看待某些「用美麗作弊」的裝束形象呢？可能一切不過是媒體借題發揮的結果。真正放下不裝酷、耍帥這種娛樂圈特有點子的，恰恰是這些「報憂不報喜總愛酸人家」、靠命名和標籤別人吃飯的族群。

有趣的是，陳少琪在《CHOK》中並沒有刻意為林峯是否「Chok」或「Chok王」來個大平反，而是用一連串的「大眾印象」描繪出「Chok」現象所指的視覺化行為和形象——「不講點開始 都有你嘅事 不想裝公子 都會變怪異 不講傷心史 都說有

暗示 YEAH~~~~ 不講點終止 都會變錯事 不裝一張紙 都引你注視 不想講face 都會有政治」——換句話說，裝模作樣的「Chok」原是一種媒體政治、一種建立於某種視覺特質而編織出來的誇張人物形象。相對於黃偉文《浮誇》「着最閃的衫扮十分感慨 有人來拍照要記住插袋」勾勒入微，《CHOK》的描繪還是相當點到即止。當然，不能否認的是，「Chok」的確是演藝界、知名人士的專利，我們甚至很難想像一位家務助理或倉務員，會無時無刻「Chok」個不停。「Chok」必然是鏡頭下的特殊模樣。無怪乎連《CHOK》的官方MV，亦讓林峯穿上印有超大金色「Chok」字的服裝——因為一切也是視覺的產物。

《CHOK》

曲：鄧智偉、莊冬昕 詞：陳少琪 唱：林峯

點樣擺pose 都有你嘅事 點解穿黑絲 都會變怪異 點樣講清楚 都會有暗示 YEAH~~~~ 點樣先君子 都會變錯事 點解穿黑T 都引你注視 點樣不開口 都會有政治 YEAH~~~~

#誰在濫用氣勢 捨不起放不低 其實借題又發揮 誰在繼續跳舞 誰用美麗作弊 然後眾人被CHOK低#

不講點開始 都有你嘅事 不想裝公子 都會變怪異 不講傷心史 都說有暗示 YEAH~~~~ 不講點終止 都會變錯事 不裝一張紙 都引你注視 不想講face 都會有政治 Repeat#